

## 1

## 國立基隆商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新生註冊須知

一、註冊日期及時間：114 年 9 月 1 日（星期一）上午 8-11 時，開學正式上課日。

二、註冊費用（實際金額以繳費單為準）：

科別	學費	雜費	實習 實驗費	免學費 減免金額	學費減免後 學雜實金額	代收代付 及代辦費	註冊預估 總金額	備註
綜合高中	6240	1820	0	減 6240	1820	依實際費用收取，請見備註三	約 9220	一.【免學費】政府補助：依教育部學費政策，於註冊繳費單上已減免學費，免繳\$6240 元。 二.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依據每年教育部收費標準估算。另實用技能班免納學費、雜費。 三.代收代付及代辦費包含以下項目，約 7400 元，包含： 1.電腦使用費，依授課時數列計，約 400-550 元。 2.平安保險費約 185 元。 3.家長會費 100 元。 4.書籍費(依課程用書列計)約 2000-4500 元左右。 5.課業輔導費約 1300 元。 6.健康檢查費約 550 元。 7.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200 元。 四.新生制服請參考資料袋 6 號資料，自行前往指定店家現金購買，價格請見標價清單。
商經科	6240	1330	970		2300		約 9700	
會計科	6240	1330	970		2300		約 9700	
國貿科	6240	1330	970		2300		約 9700	
資處科	6240	1495	1900		3395		約 10795	
廣告科	6240	1330	1900		3230		約 10630	
電機科	6240	1495	1900		3395		約 10795	
資訊科	6240	1495	1900		3395		約 10795	
航電科	6240	1495	1900		3395		約 10795	
體育班	6240	1740	80		1820		約 9220	
廣技科	6240	1330	970	(6240+1330) =減 7570	970	約 8370		
綜職科	0	0	0	0	0	約 1035		

## 三、註冊注意事項：

1. 繳費請依繳費單所記載事項辦理，應注意：（繳費單於開學時發）

- (1) 同學應於繳費期限內(通常為開學後 10 天內)依規定持繳費單向合作金庫銀行全省各地分行(免手續費)或信用卡繳款或超商繳款 7-11、萊爾富、福客多、OK 等超商代收繳費(須外加手續費 12 元)或使用各項自動化設備繳款(詳見繳費單備註欄)。
- (2) 若有辦助學貸款新生請詳閱新生資料袋內：5 就學貸款作業須知依規定於台灣銀行申貸手續完成後，到學務處辦理校內助貸手續，繳費單可先於開學前三天至合作金庫學費代收網 [https://ars.tcb-bank.com.tw/Student/Page/NSB1\\_1\\_600.aspx](https://ars.tcb-bank.com.tw/Student/Page/NSB1_1_600.aspx) 利用學號下載學雜費與書籍費等繳費單後列印，以利辦理助貸手續。
- (3) 若註冊當日未到校者，須事先檢附證明向教官室辦妥請假手續並補完成相關註冊手續。
- (4) 繳費單不慎遺失或毀損者，可自行上網列印或至出納組補發。

2. 本學期服裝儀容訂於開學日統一檢查。新生正式學號將於新生始業式前統一公佈，請新生於正式學號公佈後再補學號。

四、特殊身分減免申請，請詳閱新生資料袋內：2 減免須知，採線上上傳證明文件：

1. 減免類別計有：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軍公教遺族、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現役軍人子女、家長會費等減免，有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02-24567126 分機 213)。
2. 同時符合多種減免身份，均需附相關證明提出申請，註冊組會擇優減免。
3. 重考生已享有前一所學校減免，重覆就讀本校相同學期時無法全額減免。註：他校一上已就讀 3 分之 1 則本校減免 3 分之 2 金額；他校一上已就讀 3 分之 2 則本校減免 3 分之 1 金額；讀完他校一上整學期則本校一上無法減免。可減免金額以連線(教育補助系統)計算為主。

五、開學典禮：9 月 1 日(星期五)11:00-12:00。開學當日正常上課需準時到校。

六、逾時無故不註冊者，依法以自動休學論處。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4 日 教務處

## 國立基隆商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生【減免須知】

1. 具以下特殊身分學生請於各入學管道報到後一週內完成(請填「特殊身份補助申請表」)。
2. 重考生仍須上傳證明，唯須扣除相同學期原已享有之減免金額。

特殊身分		減免標準	相關證明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家庭年所得在新臺幣 220 萬元以下)	極重度/重度	學費全免、雜費全免、實習實驗費全免	1. 身心障手冊或鑑定證明 2. 戶口名簿(需有：學生+父親+母親共三人之姓名及身分證字號)以供查調年所得是否符合 220 萬以下；如為單親監護則需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
	中度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7/10、實習實驗費減收 7/10	
	輕度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4/10、實習實驗費減收 4/10	
身心障礙學生 (家庭年所得在新臺幣 220 萬元以下)	極重度/重度	學費全免、雜費全免、實習實驗費全免	
	中度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7/10、實習實驗費減收 7/10	
	輕度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4/10、實習實驗費減收 4/10	
	持鑑定證明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4/10、實習實驗費減收 4/10	
低收入戶子女		學費全免、雜費全免、實習實驗費全免	1. 區公所開立之 <b>低收入戶</b> 證明
中低收入戶子女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6/10、實習實驗費減收 6/10	1. 區公所開立之 <b>中低收入戶</b> 證明
原住民		補助助學金 11,000 元(需扣除已減免之學費及雜費全額) 伙食費補助 10,500 元 由教育部連結電子查驗系統，作為審查依據。	1. 戶口名簿，需有原住民族籍註記
特殊境遇家庭		依教育部政策學費全免、雜費減收 6/10、實習實驗費減收 6/10	1. 區公所開立之有效期限內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
經濟弱勢學生		就讀國立學校：每學期不得超過 5,000 元 (同一學期補助 1 次為限，與免學費減免擇一申請)	1. 檢附相對應之證明文件。
軍公教遺族、傷殘榮軍子女		學費全免、雜費全免、實習實驗費全免 另依相關基準給予全公費、半公費之補助	1. 撫卹令影本(需載有學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若無需另附戶口名簿影本)
現役軍人子女		減收學費十分之三 (與免學費減免擇一申請)	1. 眷補證影本(需載有學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若無需另附戶口名簿影本)
兄弟姐妹同校就讀		家長會費全免	1. 戶口名簿影本 2. 學生證影本

	減免標準	相關證明
一般生	<b>學費</b> 項目全免	依教育部學費政策自 113 年 2 月起補助學費且逕予減免，不須提出申請。

每學期結束後校網公告學期成績前三名並家境清寒者，開學後註冊繳費期間申請，新生無此項減免。

	減免標準	相關證明
清寒績優學生	家境清寒且符合以下全部條件者，學費全免、雜費全免。 1. 前學期無小過以上懲處 2. 體育成績乙等(70)以上 3. 學業學期平均成績列入各班前三名 4. <b>家境清寒學生</b>	1. 學期成績單(前三名) 2. <b>里長清寒證明</b>

## 國立基隆商工協助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辦理清寒學生午餐費補助說明

請 114 學年入學新生，依台北市政府公文符合資格者於開學後，聽候通知至教官室生輔組長處辦理，完成下列程序：

1. 至教官室填寫申請表。
2. 繳交「臺北市低收入戶卡」影本。
3. 繳交家中可用存摺封面影本。

俾利後續辦理餐費補助事宜。

### 一、補助內容：

學校別	申請資格	補助內容
外縣市公立及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本校符合規定)	領有臺北市府社會局核發有效期限之「臺北市低收入戶卡」之家庭子女。	依台北市政府補助實況辦理

### 二、注意事項：

- \* 本補助係為協助學生正常就學，學生應在法定修業年限內，並正常上課，未正常到校上課或休學者，應繳回本補助款。
- \* 已申請或接受其他午餐費、主副食費、伙食費補助(減免)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補助款，亦不得將本補助款改列其他時段用餐；轉出、入學生應注意不得重複領取補助。

## 國立基隆商工 114 學年度學生就學貸款作業須知

### 一、申貸條件：

- 1、學生已享有全部公費、申請各項減免學雜費【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與有免學費者除外】或教育補助者，不得申請就學貸款。
- 2、學生本人、父母、配偶、保證人，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者。故僑生、大陸來台依親學生、父母一方屬外國人及經核對戶籍謄本父母一方遭除籍者均不得辦理本項貸款。
- 3、(1)全戶年收入 120 萬元(含)以下，就學期間利息全免。  
(2)全戶年收入 120 萬~148 萬元(含)，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 2 名(含)以上，就學期間利息全免。  
(3)全戶年收入超過 148 萬元，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 2 名，利息全部自付；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 3 名(含)以上，就學期間利息全免。

### 二、符合申貸條件者注意事項：

- 1、請先至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進行申請作業  
網址：<https://sloan.bot.com.tw>
- 2、如何辦理就學貸款申辦程序及規定(攜帶資料)；請學生點閱網站上的說明，填寫【申請書/撥款通知書】列印後至台灣銀行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3、可貸項目：  
(1)學雜費(含音樂指導費)。  
(2)實習(驗)費。  
(3)書籍費\$1,000 元(自由申貸上限 1,000 元；未達 1,000 元按實際核貸。)  
(4)學生平安保險費。
- 4、生活費：『低收入戶』學生或教育部公告之受傳染病疫情影響者，可貸款一學期 4 萬元為上限，『中低收入戶』學生可貸款一學期 2 萬元為上限。

三、辦理就學貸款學生，請於 9/1(一)~註冊繳費截止日上午 8 點至 17 點攜帶【註冊單】連同【申請書/撥款通知書第二聯】至學務處訓育組辦理完畢後，再至總務處出納組換有助貸減免的註冊單始可至合庫或其他超商通路繳費，繳費收據留存憑據領取書籍。

四、申貸就學貸款學生，有關還款規定請參閱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第 11 條規定。

五、若有疑問可至學務處訓育組詢問或電話連絡。(02)24567126 轉 289

## 國立基隆商工 114 學年度新生制服購買通知

- 一、購買日期：即日起，請依學校分配的店家自行前往購買，配合人流分散。
- 二、購買地點：新萬昌、許萬昌、天順。
- 三、提供服務：以合約價提供優惠價格之制服（簽約基隆優良商店，議定價格不得高於市面價格），另低收入戶學生務必至指定店家購買才能享有制服各乙套 7 折之優惠（於新生報到辦理低收減免者享有優惠，開學待通知後至學務處辦理退費事宜）。
- 四、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生服裝訂製成份、規格及價格

	品名	成份	建議數量	價格	金額
男生制服	1. 男生短袖襯衫	136x72 / 45' × 45 T / C × 65/35	2	300	600
	2. 男生長袖襯衫	136x72 / 45' × 45 T / C × 65/35	2	310	620
	3. 男生夏季長褲	152x84 / 150Dx150D × 100% P	1	430	430
	4. 男生冬季長褲	121x65 / 300Dx300D × 100% P	1	480	480
	5. 男生長毛衣	Acrylic100% 抗起毛 48/2 ×18 針	1	490	490
	6. 男生運動服短袖	CVC 單面布 C 60%×T 40%	2	320	640
	7. 男生運動服長袖	CVC 双面布 C 60%×T 40%	2	360	720
	8. 男女生運動服外套	原絲棉 表面布 100%聚酯纖維 裡面布 聚酯纖維 92% 棉 8%	1	500	500
	9. 男女生運動服長褲	原絲棉 表面布 100%聚酯纖維 裡面布 聚酯纖維 92% 棉 8%	2	400	800
	10. 後背包	黑色細紋乳膠皮	1	480	480
男生合計總金額					5,760
女生制服	1. 女生短袖襯衫	132x72 / 45' × 45 T / C × 65/35	2	300	600
	2. 女生長袖襯衫	132x72 / 45' × 45 T / C × 65/35	2	310	620
	3. 女生夏季長褲	152x84 / 150Dx150D × 100% P	1	430	430
	4. 女生冬季長褲	121x65 / 300Dx300D × 100% P	1	480	480
	5. 女生長毛衣	Acrylic100% 抗起毛 48/2 ×18 針	1	490	490
	6. 女生運動服短袖	CVC 單面布 C 60%×T 40%	2	320	640
	7. 女生運動服長袖	CVC 双面布 C 60%×T 40%	2	360	720
	8. 男女生運動服外套	原絲棉 表面布 100%聚酯纖維 裡面布 聚酯纖維 92% 棉 8%	1	500	500
	9. 男女生運動服長褲	原絲棉 表面布 100%聚酯纖維 裡面布 聚酯纖維 92% 棉 8%	2	400	800
	10. 後背包	黑色細紋乳膠皮	1	480	480
女生合計總金額					5,760

※學生可依實際需求增減數量，自由購買。

## 五、注意事項：

1. 新生制服費用(內含繡姓名、學號費用)，全購日校男女生 5,760 元。備註：制服種類數量可依需求加減自由選購。
2. 另低收入戶身份者務必至下列購買分配表之指定廠商購買，因至指定廠商購買才能享有制服各乙套 7 折之優惠(於新生減免辦理低收者享有優惠，開學後統一持「學生存根聯」至學務處辦理退費事宜)。
3. 運動短褲為班聯會自行設計並委由負責廠商製作，基隆市廠商：新萬昌、許萬昌、天順等均無權販售，若需訂購運動短褲者，開學後兩週內由班聯會統一調查訂購。

國立基隆商工學務處 啟

國立基隆商工 114 學年度新生制服購買分配表

科 別	廠商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體育班、綜合職能科	新萬昌
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電機科、廣告技術科	許萬昌
綜合高中、廣告設計科、資訊科、航空電子科	天 順

6-1

## 基隆商工制服繡號規定

高度均和襯衫口袋切齊，約與第二顆釦子同高

男生繡名字，女生不繡名字



運動服

班級	繡字
101	綜一
102	綜二
103	綜三
會計一甲	會甲
會計一乙	會乙
商經一甲	商甲
商經一乙	商乙
廣設一	廣設
資處一	資處
資訊一	資訊
航電一	航電
國貿一甲	貿甲
國貿一乙	貿乙
電機一甲	機甲
電機一乙	機乙
體育一	體育
廣技一	廣技
綜職一	綜職



運動服外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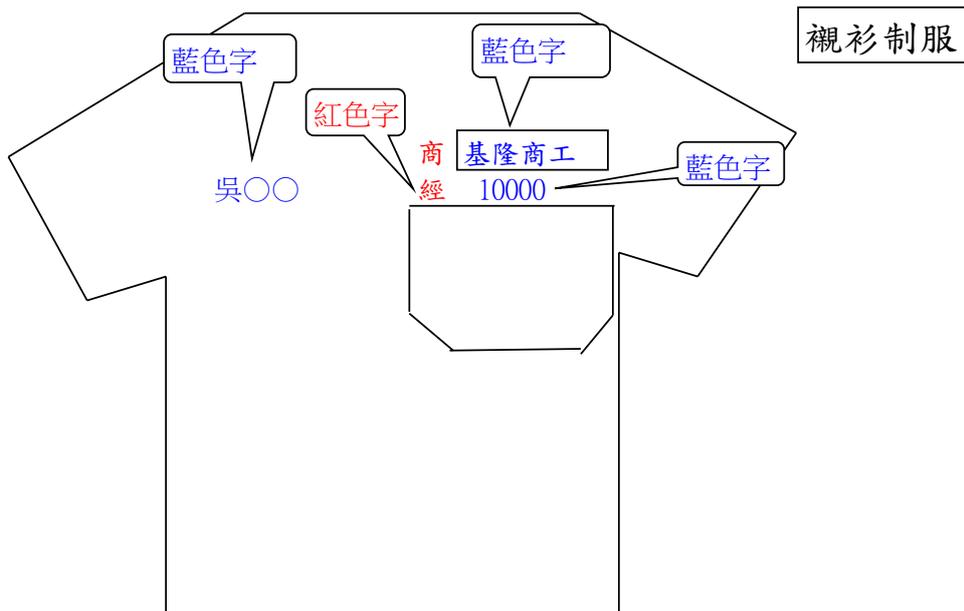
背面尚有說明，請翻面

6-2

## 基隆商工制服繡號規定

高度均和襯衫口袋切齊，約與第二顆釦子同高

男生繡名字，女生不繡名字



## 國立基隆商工 高一新生英數銜接課程

親愛的家長您好

歡迎貴子弟就讀基隆商工，為了讓貴子弟贏在起跑點，本校規劃新生參加英文數學銜接教育，目的在提高學生學習成效，具體規劃說明如下：

- 銜接教育：8/26~8/28 上午 8~12 時(英文)、下午 13~17 時(數學)。新生舉行英文及數學銜接教育，銜接國中至高中課程，免費自由參加。
- 英數兩科【會考 C 待加強】同學建議參加，會考 B 以上同學不需參加。

感謝家長對本校的信任與支持，貴子弟在校只要配合學校安排，用心學習準備，相信三年後不用到校外補習，亦能考上理想大學就讀。

茲調查英文、數學銜接教育意願，請家長勾選後簽名，並於 8/14 新生始業輔導繳回，謝謝。上課教室及班別於 114 年 8 月 22 日前公佈於學校首頁。

## 114 學年度高一新生銜接課程 家長回條

茲同意學生 \_\_\_\_\_ 就讀 \_\_\_\_\_ 科 一年級 \_\_\_\_\_ 班 座號 \_\_\_\_\_

參加英文銜接教育班 (8/26~8/28 上午 08~12 時)

參加數學銜接教育班 (8/26~8/28 下午 13~17 時)

不參加銜接教育班

家長請簽名： \_\_\_\_\_

請各班輔導員於 114 年 8 月 14 日送交教務處教學組

親愛的家長您好：

新學期的開始，對我們的子弟來說，是另一個充滿挑戰新階段的開始，本校規劃開學第二週即開始上第八節輔導課，敬請家長多鼓勵與關懷我們的孩子，協助貴子弟成功面對未來的挑戰且贏在起跑點。

業精於勤荒於嬉，多一分準備多一分成就，本校誠摯邀請貴子弟參加輔導課，也請家長能鼓勵督促貴子弟都能參加並配合學校規劃。感謝家長對本校的信任與支持，期盼貴子弟在家長您及學校用心規劃及督促下，都能樂在學習、學業精進。

敬祝 闔府平安喜樂

教務處 敬啟 114.6.15

備註：1 茲調查開學後參加輔導課意願，請家長勾選後簽名繳回，謝謝。

2 每週 3 天輔導費預計 1600 元(多退少補)，參加同學將於開學週繳交輔導費。

3 第八節輔導課為開學後每週一至週三 16:00~16:50 上課，以國文、英文、數學及專業科目等升學考科為主，授課內容為各科課業複習及相關補充課程。

###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輔導課家長回條(開學第二週開始上課)

茲同意學生 \_\_\_\_\_ 就讀 \_\_\_\_\_ 科 一年級 \_\_\_\_\_ 班 座號 \_\_\_\_\_

參加 貴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學習輔導課活動，並遵守相關規定。

不參加

此 致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家長簽章：\_\_\_\_\_

導師 請簽名：\_\_\_\_\_

家長電話：\_\_\_\_\_

導師 請確認： 已與家長連絡

家長手機：\_\_\_\_\_

備註：每週 3 天輔導費預計 1600 元(多退少補)，參加同學將於開學週繳交輔導費。

本調查回條請於 114 年 8 月 14 日 **新生始業輔導** 經導師簽名後送教務處教學組。

# 新生始業輔導通知

一、本校 114 學年度新生入學始業輔導規定事項：

(一)時 間：民國 114 年 8 月 14 日(星期四)，早上 7:30 至下午 15:50 止，請確實告知家長。

(二)地 點：基隆商工。

(三)服 裝：學生穿著短袖學校制服，可穿著皮鞋或球鞋。球(皮)鞋樣式以素色不花俏為主，嚴禁穿著休閒鞋、涼鞋、拖鞋到校。(若尚未購買者，請穿著國中制服)

(四)攜帶物品：書包、原子筆及筆記本。

二、新生始業輔導期間如有特殊事故，須事先向本校教官室請假方可補課，無故不參加者，開學須愛校服務 3 次(教官室電話：2456-7126 轉 271)。

三、新生始業輔導期間不得外出用餐，本校熱食部提供代訂便當服務(每份餐盒約 80~90 元)，需自備環保筷。

##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暑期行事簡曆 ( 新生用 )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備註
八 月						1	2	※ 8/14(四)新生始業輔導。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6	25	26	27	28	29	30	
九 月	31	1	2	3	4	5	6	※ 9/1(一)註冊與開學日 (開學典禮、大掃除、正式上課)。 ※ 辦理就學貸款自 9/1 至註冊繳費截止日 (8-17 點)

##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4 年度新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選課調查表

注意事項：

1. 所勾選語言別，即為高一所修課程。
2. 僅能勾選 1 種語別。

科別：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航空電子科  
電機科 資訊科 廣告設計科 廣告技術科（實用技能學程）  
綜合職能科 體育班 綜合高中

新生姓名：\_\_\_\_\_ (本人正楷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子信箱：\_\_\_\_\_ @\_\_\_\_\_

**修習語文類別(僅能勾選 1 種)**

- 閩南語文  
客語文（海陸腔）  
閩東語文  
原住民阿美族語（海岸）  
臺灣手語（請填寫：國中「是 / 否」上過手語 5~8 冊）。

**● 沒交此選課單，不可離開報到場地。**

本土語為必修課，報到當天請務必交回此選課單。

如果你到家才發現這一張沒交，請儘快來電教學組告知所選本土語：

電話：02-24567126 分機 211

- 一、每日第一節上課時間為上午 8 點，上課前需至上課地點，各節上課時，任課老師點名未到即為曠課。
- 二、學期間如曠課達 42 節，依教育部規定於期末學務相關會列為「輔導安置」身份。
- 三、課間要求事項  
作業要按時繳交、遵守上課秩序，如有玩手機、玩桌遊、看小說、破壞上課秩序、遲到早退、吃喝東西、睡覺聊天、無故翹課…等，均會依規定處分。
- 四、請假規定  
假本需先經家長及導師簽章後，送至教官室登錄。  
(一)病假：當天未能到校，請家長與導師聯絡、或 0830 分前打電話至教官室。事後，三天內檢附看病資料、或家長證明，將假本送至教官室。  
(二)事假：事先完成請假手續，如臨時有事，學生需於 3 日內備妥家長證明，完成請假手續。
- 五、臨時外出  
學生因家中臨時有事或身體不舒服，請至教官室拿外出單，經導師及教官室人員簽署後，完成臨時外出單的填寫，始可離校，未完成外出單填寫，擅自離校者，以不假離校論處(大過處分)。
- 六、常遭處分情況  
(一)愛校服務：作業、資料未交、服儀不合規範(靜坐反省 1 小時或書寫 500 字心得)、未依燈號穿越馬路、上課睡覺、吵鬧或影響其他學生上課之行為…等。  
(二)警告：未遵守課堂要求事項、未依規定請假、未依規定打掃、網路不當留言糾紛、破壞環境整潔(玩刮鬍泡)、上課期間玩牌、言行失當。  
(三)小過：校內破壞公物、不遵守請假規定、規避或協助各項違規及校門口違規登記、無故缺席校內、外重要活動…等。  
(四)大過：不假離校、校內外糾紛聚眾談判(鬥毆)、吸食香菸(除有大過處分外，另依法送衛生局罰款)、打架、霸凌、違反性平(言語、網路、肢體騷擾等)、考試作弊、辱罵師長、欺騙師長…等。
- 七、留校察看  
學生獎懲累計滿三大過者，即列「留校察看」身份，「留校察看」學生，再有曠課 6 節或 3 支警告，期末開會即列「輔導安置」身份，即需辦理「轉學、休學或重讀」。
- 八、改過遷善—銷過  
銷警告：2 週表現良好，完成愛校服務 1 次，1 篇 500 字心得  
銷小過：4 週表現良好，完成愛校服務 3 次，3 篇 500 字心得  
銷大過：3 個月表現良好，完成愛校服 6 次，5 篇 500 字心得